

上海市普陀区2020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0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0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20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特种设备监督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是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主管全区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政策和标准。结合区域实际，研究制定有关制度措施，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质量强区战略、食品药品安全战略、特种设备安全战略，优化营商环境，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根据法律规定及上级部门授权，实施行政许可行为，负责本区内涉及市场主体营业执照，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及特种设备使用等领域的行政许可、备案工作。

3. 实行统一的市场综合监管，组织开展综合执法工作。查处市场监督管理领域的各类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行为；组织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价格收费违法违规、违法广告、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制售假冒伪劣、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4. 负责反垄断执法。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监督管理各类消费品市场、生产市场等；依法组织实施合同、拍卖行为的监督管理，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执业经纪人、经纪机构、经纪活动以及有关中介服务机构；负责动物防疫、检疫的监督管理；指导本区广告业发展和广告行业组织的工作，组织开展广告监管工作。

6. 负责市场主体信用监管。落实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组织对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日常管理；联合相关部门共同推进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并实施联合惩戒；组织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管理和综合监管工作。

7. 开展本区消费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实施消费教育和引导；负责受理、处理消费者咨询、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投诉等工作；完善消费维权体系；指导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8. 负责本区知识产权监督管理工作。实施区域知识产权战略；开展本区重点领域、重点产业、重大项目的知识产权保护及重要经济活动中的知识产权审查工作；负责商标、专利、特殊标志、官方标志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和协助本区企业和个人申请和实施专利等工作。

9.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依法组织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实施安全监察；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照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

10. 负责质量发展、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和标准化管理工作。制定并实施质量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建立和完善质量发展工作体系；组织落实政府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品牌发展战略；监督企业落实产品质量主体责任；加强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后处理工作；负责本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的监督管理工作；编制并实施标准化发展政策和措施，组织推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贯彻实施，推进国际标准化活动和采用国际标准以及国外先进标准。

11. 负责计量、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的监督管理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推进本区能源计量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组织实施认证机构监管，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12. 负责食品及酒类商品的安全监督管理。监督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负责组织实施、食品生产、经营领域和监督检查制度，开展本区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和综合治理；负责本区重大活动的食品安全；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工作；组织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负责酒类商品的监督管理；负责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13. 负责本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监督管理、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企业的日常监督管理；实施药品零售企业、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的监督管理，对化妆品的经营实施日常监管。对本区内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等特殊药品生产、经营、使用，进行日常安全监管。

14. 负责本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的综合管理、协调指导、督查督办和考核考评职责；负责建立本区食品安全应急体系。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是包括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部的综合收支计划，无下属预算单位。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0年，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支出总额为18196.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8196.72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883.1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8196.72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883.1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1789.9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公用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0877.15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1789.93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8.39%。主要原因是：2020年工资调整（职务职级晋升）及绩效考核奖预算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16.63万元，主要用于酒类执法专项经费、长风市场监管所业务用房维修项目、动物卫生监督专项、法制建设专项、知识产权监督管理专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7.30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216.63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867.53%。主要原因是：因职能调整，我局2020年增加了酒类执法、动物检验检疫、知识产权等职能，相应增加各职能预算经费；此外增加了长风市场所业务用房维修项目的尾款预算。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347.50万元，主要用于企业注册登记专项经费、各类经营主体信用监督管理专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40.25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347.5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13%。主要原因是：营业执照、许可证等文本印刷费略有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178.50万元，主要用消费者维权管理专项、公平交易监督管理专项、商标广告与网络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执法车辆更新购置专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97.33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78.50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减少9.54%。主要原因是：公平交易监督管理专项经费中案件鉴定检测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47.85万元，主要用于普陀区事中事后综合监管（三期）项目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85.82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47.85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减少44.24%。主要原因是：普陀区事中事后综合监管（二期）项目基本结束，2020年预算全部是普陀区事中事后综合监管（三期）项目开发等费用，较二期项目预算减少。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304.00万元，主要用于区长质量奖专项、质量促进发展专项、质量监督专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37.50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304.00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21.09%。主要原因是：区长质量奖专项每两年评选一次，2019年无此预算，2020年增加此预算。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 24.00万元，主要用于药品、化妆品监管项目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3.66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24.00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44%。主要原因是：2020年预算与2019年预算执行数基本持平。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 26.00万元，主要用于医疗器械监管项目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4.04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26.00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85.19%。主要原因是：医疗器械经营单位第三方评估费较上年增加。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 185.83万元，主要用于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专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96.97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85.83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减少37.42%。主要原因是：住宅电梯检验数量减少，住宅电梯检测费相应减少。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 1480.00万元，主要用于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专项、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专项、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专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398.95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480.00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79%。主要原因是：食品安全日常抽检经费较上年略有增加。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110.52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津补贴、福利费及退休人员福利费、活动费等。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04.62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10.52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6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福利费、活动费等相应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673.53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651.54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673.53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38%。主要原因是：工资总额增加，养老保险相应增加。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336.76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95.59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336.76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3.93%。主要原因是：工资总额增加，养老保险相应增加。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399.91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50.99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399.91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3.93%。主要原因是：工资总额增加，医疗保险相应增加。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817.32万元，主要用于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712.43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817.32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4.72%。主要原因是：工资总额增加，住房公积金相应增加。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1,258.44万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支出。2019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15.04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1258.44万元，比2019年预算执行数增加3.57%。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津补贴涉及职务职级调整，房贴相应增加。

2020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1,967,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002,395	95,072,355	22,826,925	28,103,115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1,967,24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8,139	11,208,139		
2、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3,999,076	3,999,076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0,757,634	20,757,634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81,967,244	支出总计	181,967,244	131,037,204	22,826,925	28,103,115

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002,395	146,002,395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6,002,395	146,002,395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17,899,280	117,899,280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6,300	2,166,300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3,475,000	3,475,000			
201	38	05	市场秩序执法	1,785,000	1,785,000			
201	38	08	信息化建设	478,515	478,515			
201	38	10	质量基础	3,040,000	3,040,000			
201	38	12	药品事务	240,000	240,000			
201	38	13	医疗器械事务	260,000	260,000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1,858,300	1,858,3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14,800,000	14,8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8,139	11,208,13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08,139	11,208,13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5,210	1,105,21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5,286	6,735,28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7,643	3,367,6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99,076	3,999,0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99,076	3,999,0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999,076	3,999,0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57,634	20,757,63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57,634	20,757,6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173,234	8,173,234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584,400	12,584,400			
合计				181,967,244	181,967,244			

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002,395	117,899,280	28,103,115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6,002,395	117,899,280	28,103,115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17,899,280	117,899,280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6,300		2,166,300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3,475,000		3,475,000
201	38	05	市场秩序执法	1,785,000		1,785,000
201	38	08	信息化建设	478,515		478,515
201	38	10	质量基础	3,040,000		3,040,000
201	38	12	药品事务	240,000		240,000
201	38	13	医疗器械事务	260,000		260,000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1,858,300		1,858,3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14,800,000		14,8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8,139	11,208,13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08,139	11,208,13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5,210	1,105,21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5,286	6,735,28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7,643	3,367,6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99,076	3,999,0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99,076	3,999,0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999,076	3,999,0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57,634	20,757,63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57,634	20,757,6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173,234	8,173,234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584,400	12,584,400	
合计				181,967,244	153,864,129	28,103,115

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1,967,24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002,395	146,002,395	
二、 政府性基金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8,139	11,208,139	
		三、 卫生健康支出	3,999,076	3,999,076	
		四、 住房保障支出	20,757,634	20,757,634	
收入总计	181,967,244	支出总计	181,967,244	181,967,244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002,395	117,899,280	28,103,115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6,002,395	117,899,280	28,103,115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17,899,280	117,899,280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6,300		2,166,300
201	38	04	市场主体管理	3,475,000		3,475,000
201	38	05	市场秩序执法	1,785,000		1,785,000
201	38	08	信息化建设	478,515		478,515
201	38	10	质量基础	3,040,000		3,040,000
201	38	12	药品事务	240,000		240,000
201	38	13	医疗器械事务	260,000		260,000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1,858,300		1,858,3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14,800,000		14,8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8,139	11,208,13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08,139	11,208,13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5,210	1,105,21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35,286	6,735,28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7,643	3,367,6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99,076	3,999,0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99,076	3,999,0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999,076	3,999,0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757,634	20,757,63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57,634	20,757,6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173,234	8,173,234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584,400	12,584,400	
合计				181,967,244	153,864,129	28,103,115

2020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本部门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此表为空。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9,901,034	129,901,034	
301	01	基本工资	14,475,156	14,475,156	
301	02	津贴补贴	72,652,316	72,652,316	
301	03	奖金	3,236,008	3,236,00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35,286	6,735,28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367,643	3,367,643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99,076	3,999,07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2,315	1,372,31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173,234	8,173,23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90,000	15,89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40,825		20,640,825
302	01	办公费	1,500,000		1,500,000
302	02	印刷费	250,000		250,000
302	03	咨询费	10,000		10,000
302	04	手续费	5,000		5,000

302	05	水费	100,000		100,000
302	06	电费	698,360		698,360
302	07	邮电费	1,100,000		1,1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4,305,000		4,305,000
302	11	差旅费	400,000		4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800,000		1,800,000
302	14	租赁费	1,055,039		1,055,039
302	15	会议费	150,000		150,000
302	16	培训费	500,000		5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69,000		69,000
302	26	劳务费	120,000		12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0,000		5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362,206		1,362,206
302	29	福利费	1,645,920		1,645,9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77,700		1,077,7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2,600		3,002,6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0,000		99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6,170	1,136,170	
303	01	离休费	206,870	206,870	
303	02	退休费	898,340	898,340	
303	09	奖励金	30,960	30,960	
310		资本性支出	2,186,100		2,186,1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086,100		2,086,1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100,000		100,000
合计			153,864,129	131,037,204	22,826,925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59.67		6.90	152.77	45.00	107.77	2282.69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59.67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4.0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19年预算持平，因公出国（境）费由区统筹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2.7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07.7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45.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19年预算增加4.00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费增加4.0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6.90万元，与2019年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0年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282.69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2629.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5.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0.6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749.05万元。。

2020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431.29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821.74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0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0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810.31万元。

五、国有资本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辆3辆、其他用车0辆（由区机管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专项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上海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督查和考核办法》的规定，为了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工作，预防特种设备事故，需要开展教育培训，不断更新监管人员的知识储备，提高街道镇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规范企业的管理模式，需要对区内特种设备事故应急专项预案和监管管理部门应急预案进行评估和修订，特设立此项目。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上海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上海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督查和考核办法》、上海市特种设备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推进工作方案（2019—2022）（沪市监特种〔2019〕321号）、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贯彻实施《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的若干意见（沪市监特种〔2019〕268号）。

三、实施主体

由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建立和完善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责任制，明确目标和职责，层层落实；完善工作绩效考核制度，对街道镇特种设备安全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检查，确保特种设备安全总体可控；严格做好各类特种设备培训、宣传、检查的记录与统计，做到规范准确，认真做好特种设备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范操作，确保各项防控措施有效落实，确保我区不发生有重大影响的特种设备安全事件、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四、实施方案

第一季度开展3.15等活动的宣传，与检测机构签订技术支持框架协议，开展双预防前期准备，制定全年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计划和重点监管单位名单，开展电梯维保专项培训和执法检查；第二季度，开展安全生产月主题宣传，对本单位特种设备监管人员开展内部培训，对街道镇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开展业务培训，组织本区双预防重点单位的培训和指导，落实安全管理评价指出不足的整改；第三季度，开展进校区宣传活动，老旧住宅小区、夏季高温、重大节假日的专项检查；第四季度，组织本单位特种设备监管人员开展内部培训，工业园区特种设备安全培训，老旧住宅电梯的安全宣传。1-12月，落实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开展特种设备投诉举报的查处，按计划开展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和生产单位的日常监管，开展各类专项检查，完成特种设备双预防的隐患排查和安全管理评价工作。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1858300.00元，主要包括组织教育培训费，用于街道镇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及电梯维保安全专题培训；政策咨询主要用于对本区、本局特种设备专项应急预案的评估和修订。双预防重点安全管理评价是根据上海市特种设备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推进工作方案的要求，对市级重点和区级重点开展安全管理评价的复查；委托检测鉴定费主要用于日常执法检查中购买技术服务，通过技术检测为行政执法提供执法支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费，主要依据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贯彻实施《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的若干意见的要求，作业人员考试由区市场监管局委托考试机构进行，委托考试所发生的费用由区市场监管局通过购买服务或其他方式支付，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保障。

七、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依法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狠抓措施落实，确保完成各项特种设备监管目标，不断提升本区特种设备安全形势，确保我区不发生有重大影响的特种设备安全事件、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年度绩效目标：不断提升监管水平，增强街道镇的特种设备管理能力，提高特种设备安全隐患的发现率，促进特种设备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得到深度推进。确保普陀区不发生有重大影响的特种设备安全事件，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特种设备安全事故，严控普陀区特种设备安全形势。全面完成年初制订的各项工作计划，不断完善特种设备专项应急预案和应急反应能力，根据市市场监管局有关要求，推进特种设备双预防工作。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20年)

项目名称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专项	
项目总目标	依法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狠抓措施落实，确保完成各项特种设备监管目标，不断提升本区特种设备安全形势，确保我区不发生有重大影响的特种设备安全事件、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年度绩效目标	不断提升监管水平，增强街道镇的特种设备管理能力，提高特种设备安全隐患的发现率，促进特种设备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得到深度推进。确保普陀区不发生有重大影响的特种设备安全事件，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特种设备安全事故，严控普陀区特种设备安全形势。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资金及时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计划完成率	=100%
	重大特种设备事故率	=0
	公众安全意识提升	明显
效果目标	安全监管能力提升	明显
	特种设备安全运行状况	良好
	隐患整改率	=100%
影响力目标	隐患排查和治理制度	完善
	安全监管工作责任制度	健全
	应急预案	完善
备注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专项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对辖区内餐饮单位、食品生产单位及流通领域食品进行常规抽检，并对集体供餐单位、大中型餐饮、配送中心等重点企业、重点市场进行季节性、节日性、突击性整治，确保百姓饮食安全。

二、立项依据

依据1、《食品安全法》2、《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办法》3、《国家食品药品十二五规划》4、《上海市食品药品十二五规划》5、《2007年全国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方案》（国办发[2007]28号文）。

三、实施主体

由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建立和完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制度，明确目标和职责，层层落实抽检计划。

四、实施方案

严厉查处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环节的食品安全隐患，进一步加大食品抽验力度，开展一次以上食品安全应急演练，及时处理食品安全举报、投诉。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强化食品安全准入制度，推行信用体系和失信惩戒机制，加大综合监督、组织协调和依法查处重大事故的工作力度，加强生产、流通、消费环节监管，有效遏制制售假冒伪劣和有毒有害食品违法犯罪活动。按照“疏堵结合，打防并举，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原则，加大监督执法力度，探索建立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的预警机制、快速反应机制、长效监管机制和激励机制。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10000000.00元，主要包括食品安全日常抽检经费9000000.00元，用于食品采样及检测费；食品安全监测经费500000.00元，用于食品评价性抽检；特殊食品抽检经费160000.00元，用于特殊食品的抽样检测；食品专项抽检经费（投诉、举报）340000.00元，用于平时食品投诉举报等的抽样检测费。

七、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通过常规抽查和专项整顿相结合，使食品相关企业的安全意识明显增强，食品产业质量管理水平明显提高，流通秩序更加规范有序，食品安全信息更加畅通，产品合格率明显提高，人民群众饮食更加安全放心。

年度绩效目标：将辖区内集体性食物中毒发生率控制在全市平均水平以下，食品常规抽检合格率在95%以上。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20年)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专项	
项目总目标	通过常规抽检和专项整顿相结合，使食品相关企业的安全意识明显增强，食品产业质量管理水平明显提高，流通秩序更加规范有序，食品安全信息更加畅通，产品合格率明显提高，人民群众饮食更加安全放心。	
年度绩效目标	将辖区内集体性食物中毒发生率控制在全市平均水平以下，食品常规抽检合格率在95%以上。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食品常规抽检合格率	≥95%
产出目标	区域内食品日常抽检	全部完成
	食品安全事故查处及时性	及时
	食品安全事故查处率	100%
效果目标	集体实物中毒发生率	全市平均水平以下
	食品安全事故降低率	≥5%
	抽查结果对社会公示	健全
影响力目标	市民食品安全满意度	>80%
备注		